



致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之獨立審閱報告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載於第2至14頁之中期財務資料,其中包括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收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之報告,須根據當中所載有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

我們須負責根據審閱結果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雙方協定之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之工作包括向主要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人員作出查詢以及進行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為小,故我們不保證可知悉所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之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任何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28號

12樓

趙永寧

執業證書號碼:P04920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3	178,330	178,502
直接成本		(161,340)	(161,900)
毛利		16,990	16,602
其他收益	4	4,098	3,743
其他淨收入	4	96	245
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	10	(8,400)	(20,650)
行政開支		(16,485)	(15,461)
其他經營開支		(875)	(641)
經營虧損		(4,576)	(16,162)
融資成本		(1,593)	(1,586)
除所得稅前虧損	6	(6,169)	(17,748)
所得稅開支	7	(372)	(444)
期內虧損		(6,541)	(18,19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港仙)	9	(2.46)	(6.84)
— 攤薄(港仙)	9	(2.46)	(6.84)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虧損		(6,541)	(18,192)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收益表之項目			
— 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	10	(5,040)	(12,39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1,581)	(30,582)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	17,012	17,565
公共小巴牌照	10	296,800	310,240
公共巴士牌照	10	11,384	7,584
商譽	10	50,069	50,069
遞延稅項資產		4,249	3,596
		379,514	389,054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9,350	9,370
可收回稅項		-	202
銀行結餘及現金		41,734	48,393
		51,084	57,965
流動負債			
借款		9,416	9,32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1,919	20,341
應繳稅項		1,487	553
		32,822	30,214
流動資產淨值		18,262	27,75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97,776	416,805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42,689	147,416
遞延稅項負債		78	138
		142,767	147,554
資產淨值		255,009	269,251
權益			
股本		26,613	26,613
儲備		228,396	242,638
權益總額		255,009	269,25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公共小巴 牌照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6,613	66,970	30,747	1,238	19,296	124,387	269,251
與擁有人之交易：							
— 二零一四年特別股息(附註8)	-	-	-	-	-	(2,661)	(2,661)
期內虧損	-	-	-	-	-	(6,541)	(6,541)
其他全面收益：							
— 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附註10)	-	-	(5,040)	-	-	-	(5,04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5,040)	-	-	(6,541)	(11,581)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6,613	66,970	25,707	1,238	19,296	115,185	255,009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26,613	66,970	46,497	1,263	19,296	155,812	316,451
與擁有人之交易：							
— 二零一三年特別股息(附註8)	-	-	-	-	-	(13,306)	(13,306)
期內虧損	-	-	-	-	-	(18,192)	(18,192)
其他全面收益：							
— 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附註10)	-	-	(12,390)	-	-	-	(12,39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2,390)	-	-	(18,192)	(30,582)
購股權失效	-	-	-	(25)	-	25	-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6,613	66,970	34,107	1,238	19,296	124,339	272,56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4,117	4,309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891)	(6,780)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8,885)	(9,6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659)	(12,15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393	59,284
匯率變動對所持現金之影響	-	77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41,734	47,20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十八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冊，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香港仔香港仔大道223號利群商業大廈11-12樓。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零四年四月十五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值計量之公共小巴牌照除外。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本集團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財務報表相關及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應用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營業額

營業額(即本集團收益)指：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服務收入	178,330	178,502

4. 其他收益及其他淨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益		
廣告收入	2,585	2,172
行政費收入	1,253	1,256
利息收入	231	259
管理費收入	24	24
維修保養服務收入	5	32
	4,098	3,743
其他淨收入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	(8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80)	77
雜項收入	176	255
	96	245
	4,194	3,988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唯一經營分部為專線公共小巴及居民巴士服務。故毋須編製按經營分部劃分呈報分部之個別分析。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直接成本項下之燃料成本	35,456	37,86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79,260	75,555
經營租賃租金		
— 公共小巴	39,736	40,789
— 土地及樓宇	10	9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附註10)	785	887
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附註10)	8,400	20,65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	8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80	(77)

7.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一三年：16.5%)作出撥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稅項	1,085	1,170
遞延稅項	(713)	(726)
所得稅開支總額	372	444

8. 股息

(a) 期內應佔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b) 期內批准及派付之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佔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1.0港仙 (二零一三年：5.0港仙)之特別股息	2,661	13,306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6,541,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8,192,000港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66,125,000股(二零一三年：266,125,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由於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於此等期內之平均市價，故計算此等期間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

10. 資本開支

下表呈列物業、機器及設備、公共小巴牌照、公共巴士牌照及商譽之變動：

	物業、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公共小巴 牌照 千港元	公共巴士 牌照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7,565	310,240	7,584	50,069
添置	232	-	3,800	-
計入收益表之重估虧絀	-	(8,400)	-	-
於重估儲備處理之重估盈餘	-	(5,040)	-	-
折舊	(785)	-	-	-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7,012	296,800	11,384	50,069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8,020	352,240	3,784	50,069
添置	1,299	-	3,800	-
計入收益表之重估虧絀	-	(20,650)	-	-
於重估儲備處理之重估虧絀	-	(12,390)	-	-
出售	(87)	-	-	-
折舊	(887)	-	-	-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8,345	319,200	7,584	50,069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每個公共小巴牌照之公允值跌至5,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5,540,000港元)。於結算日，公共小巴牌照已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重估。公允值乃經參考近期市場報價後使用市場法釐定。市場法所用主要假設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及披露者貫徹一致。

公允值等級

本集團公共小巴牌照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公允值，並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所界定三個公允值等級分類。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未有第三級之轉入或轉出。

- 第一級估值： 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值，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 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值，即不符合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且未有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無法取得市場資料之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允值

10. 資本開支(續)

公允值等級(續)

	公允值等級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共小巴牌照(未經審核)	-	296,800	-	296,800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共小巴牌照(經審核)	-	310,240	-	310,240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賬款 — 總額	1,524	1,327
減：減值撥備	-	-
應收賬款 — 淨額	1,524	1,32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826	8,043
	9,350	9,370

本集團大部分營業額來自專線公共小巴服務，營業額以現金收取或由八達通卡有限公司透過八達通卡代為收取，且於提供服務後下一個營業日匯到本集團。本集團就其他應收賬款一般給予之信貸期介乎0至30天。

按發票日期編製之應收賬款(已扣除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1,285	1,264
31至60天	199	59
61至90天	40	-
超過90天	-	4
	1,524	1,327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賬款	6,317	6,1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602	14,231
	21,919	20,341

本集團獲其供應商給予介乎0至30天之信貸期。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6,317	6,110

13. 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購股權數目：		
於期初	4,950,000	5,050,000
已失效	-	(100,000)
於期終	4,950,000	4,950,000

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詳情載於本中期報告第25頁。

14. 銀行融資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合共161,40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66,036,000港元)，其中已動用約152,10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56,736,000港元)。該等融資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賬面淨值為4,17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4,368,000港元)之本集團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質押；
- (ii) 賬面值為238,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49,300,000港元)之若干公共小巴牌照之質押；及
- (iii) 本公司提供之擔保203,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03,200,000港元)。

15. 資本承擔

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	23	23
公共巴士牌照	-	1,990
	23	2,013

16. 關連人士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曾與其關連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a)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袍金		1,754	1,734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927	2,014
花紅		1,252	1,252
定額供款計劃之供款		66	59
		4,999	5,059
(b) 銷售及購買服務			
支付公共小巴租金	(i)	35,692	35,636
收取行政費收入	(i)	1,163	1,163
購買公共小巴廢料	(i)	30	90
支付公共小巴報廢補償	(i)	55	-
收取維修及保養服務收入	(i)	4	-

附註：

- (i) 所有交易均由本集團與關連公司進行。董事黃文傑先生、伍瑞珍女士及黃靈新先生為該等關連公司之董事兼主要股東。董事黃慧芯女士亦於上述若干關連公司擔任董事並擁有實益權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期業績及股息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虧損淨額較去年同期收窄 64.0% 至 6,541,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18,192,000 港元)，原因為重估公共小巴牌照所產生非現金虧蝕大幅減少。由於期內公共小巴牌照價格跌勢放緩，於收益表扣除之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蝕較去年同期減少 12,250,000 港元或 59.3% 至 8,40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20,650,000 港元)。然而，受員工成本上漲影響，本集團撇除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蝕後純利減少 599,000 港元或 24.4% 至 1,859,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2,458,000 港元)。

一如以往慣例，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業務回顧及財務表現

-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營運 360 輛公共小巴(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64 輛；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369 輛)以行走 59 條(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60 條)路線。期內，本集團持續監察及評估諸如車隊使用率、路線表現、乘客需求及集團服務網絡人口等多項營運因素，並決定將需求較低路線之車隊規模減少 4 輛公共小巴。縮減車隊規模旨在除去低效率的資源，從而優化成本結構。
- 由於車長短缺及交通擠塞情況日益嚴重，加上車隊規模縮減，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班次數目較去年同期微跌 2.3% 至約 2,080,000 班(二零一三年：2,130,000 班)。再者，政府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起推行長者及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票價優惠計劃」)令乘客流失至港鐵及專營巴士，本集團乘客量較去年同期減少 1,152,000 人次或 3.9% 至 28,585,000 人次(二零一三年：29,737,000 人次)。然而，車資升幅幾乎抵銷乘客量下降之影響；與去年同期相比，16 條小巴路線車資已調高 3.7% 至 13.0%。本集團期內因而錄得營業額 178,330,000 港元(二零一三年：178,502,000 港元)，與去年同期相若。
- 公共小巴車隊平均車齡為 10.2 年(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0.3 年)。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營運 360 輛公共小巴，其中 304 輛為租用之公共小巴，其餘則由本集團自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增加／(減少)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營業額	178,330	178,502	(172)	-0.1%
其他收益及其他淨收入	4,194	3,988	206	5.2%
直接成本	(161,340)	(161,900)	(560)	-0.3%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7,360)	(16,102)	1,258	7.8%
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	(8,400)	(20,650)	(12,250)	-59.3%
融資成本	(1,593)	(1,586)	7	0.4%
所得稅開支	(372)	(444)	(72)	-16.2%
期內虧損	(6,541)	(18,192)	(11,651)	-64.0%
撇除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後期內溢利	1,859	2,458	(599)	-24.4%

- 一 期內，公共小巴牌照價格跌勢放緩。與去年同期之9.4%跌幅相比，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公共小巴牌照之公允值下跌4.3%至5,3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5,54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之公共小巴牌照賬面值下跌13,440,000港元或4.3%至296,8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10,240,000港元)。於收益表扣除之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為8,4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0,65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12,250,000港元或59.3%。有關公共小巴牌照賬面值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 一 直接成本為161,34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61,9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維持相若。期內，燃料成本減少2,409,000港元或6.4%至35,45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7,865,000港元)，主要由於供應商增加柴油回贈，以及期內班次數目減少導致消耗量下降所致。此外，隨著車隊規模精減，公共小巴租金開支亦較去年同期減少1,053,000港元或2.6%至39,73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0,789,000港元)。

然而，由燃料及公共小巴租金所節省之成本被勞工成本上漲全面抵銷。期內，本集團繼續面對車長短缺問題。繼二零一三年十月底平均加薪5.4%後，為招攬及留聘車長，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底將車長平均薪金進一步調高約7.9%。期內車長勞工成本因此而增加3,080,000港元或5.3%至61,01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7,932,000港元)。

燃料成本、公共小巴租金開支及車長成本合共佔直接成本總額約84.4%(二零一三年：84.4%)。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1,258,000港元或7.8%至17,36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6,102,000港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上漲，以及於期內就重續持續關連交易支付專業費用及行政成本所致。
-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融資成本為1,59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586,000港元)。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適用平均利率及平均借款結餘與去年同期相若。
- 於報告期間，所得稅開支減至37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44,000港元)。撇除根據香港利得稅法例屬不可扣稅開支之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後，期內實際稅率為16.7%(二零一三年：15.3%)。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政策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主要以經營業務所得款項撥付。本集團審慎評估及監察流動資金狀況，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及備用銀行融資以應付日常營運所需。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18,26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7,751,000港元)，而流動資金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則下跌至1.56倍(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92倍)。流動資產淨值結餘及流動資金比率下跌，主要由於銀行結餘及現金於派付上一財政年度特別股息2,661,000港元及支付收購公共巴士牌照餘款1,900,000港元後減少所致。

現金流量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117	4,30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891)	(6,78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885)	(9,6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659)	(12,157)

隨著期內經營業績下降，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減少192,000港元或4.5%至4,117,000港元。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891,000港元，主要為收購一個公共巴士牌照之餘款。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8,885,000港元，主要為期內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派付股息2,661,000港元以及償還借款及利息6,224,000港元。

借款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款結餘總額減少4,631,000港元或3.0%至152,10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56,736,000港元）。期內並無新造借款，借款結餘減少純粹基於按期還款所致。

借款之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9,416	9,320
第二年內	9,611	9,512
第三至第五年內	30,066	29,758
第五年後	103,012	108,146
	152,105	156,736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由於本集團權益總額減少，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負債總額除以股東權益）微升至68.9%（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66.0%）。權益總額減少之主要原因是：(i) 公共小巴牌照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之賬面總值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下跌13,440,000港元，及(ii) 派付上一財政年度特別股息2,661,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合共161,40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66,036,000港元），其中152,10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56,736,000港元）已動用。

資產質押

本集團已質押若干資產作為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已質押資產之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公共小巴牌照	238,500	249,300
物業、機器及設備	4,179	4,368

信貸風險管理

本集團旗下專線公共小巴業務收入以現金收取，又或由八達通卡有限公司透過八達通卡代為收取並於下一個營業日匯入本集團。此外，本集團並無向第三方提供會令集團承擔信貸風險的擔保，故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重大信貸風險。

外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大部分經營活動之收入及開支以及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列值，故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源自借款。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所有借款均以港元列值，並按浮動利率計息。此舉有效消除貨幣風險，而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利率風險。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總額為4,03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5,099,000港元)，其中3,980,000港元用於收購一輛公共巴士及一個公共巴士牌照。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為2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013,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由於小巴行業屬勞動密集型行業，故員工成本佔本集團經營成本總額之主要部分。於報告期間產生之僱員福利開支為79,26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75,555,000港元)，佔成本總額(撇除公共小巴牌照重估虧絀)之43.9%(二零一三年：42.0%)。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參考業績及員工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雙糧及／或酌情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購股權計劃、退休計劃及培訓計劃。

本集團之僱員人數分佈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董事	8	8
行政人員	97	99
車長	1,108	1,093
技術員	42	45
總計	1,255	1,245

展望

港鐵西港島線將港鐵現有港島線服務由上環伸延至堅尼地城，即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底投入服務。本集團十條現有路線將與港鐵西港島線部分重疊，管理層預期重疊路線之表現難免會受影響。為應付挑戰，本集團將重新調配現有資源以增設兩條往來堅尼地城港鐵站與瑪麗醫院及數碼港之輔助線，藉此加強其接駁服務之地位，同時亦會推出港鐵小巴轉乘優惠以吸納乘客。此外，管理層將監察區內交通及客流之持續發展情況，以建議車隊規模調整或／及路線重組，務求令車隊使用發揮至極。

誠如先前所匯報，小巴業務一直面對行業性車長短缺難題。作為一家負責任的營辦商，本集團一向盡最大努力維持服務班次及質素。為招攬及留聘車長，本集團於今年七月向車長平均加薪7.9%，加薪幅度高於現行通脹率。勞工成本上漲很可能仍為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面對之最大財務問題。本集團將於充分評估乘客需求後調整車隊規模及合理化路線和服務時間表，以優化內部經營成本。儘管如此，本集團仍可能繼續向運輸署提出加價申請。

政府計劃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將票價優惠計劃擴展至綠色小巴，惟有待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審批。本集團欣然告知股東其已作出相應內部監控安排，確保符合資格參與票價優惠計劃。憑藉方便快捷之競爭優勢，本集團有信心票價優惠計劃將改善乘客流失至港鐵及專營巴士之情況，甚至可以吸引更多乘客使用本集團旗下小巴服務。管理層相信票價優惠計劃將成為下一個財政年度乘客量增長之主要驅動力。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政府在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公佈了公共交通策略研究（「該研究」）工作計劃。根據工作計劃，政府將會檢討增加公共小巴乘客座位數量的可行性和可取性。該研究的結果預計將在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向立法會匯報。本集團認為增加小巴座位數量對營運商及普羅大眾而言毫無疑問是一個雙贏方案，因為前者可增加收益而毋須將成本轉嫁大眾及不會影響道路狀況，而後者則可以縮短候車時間。因此，本集團歡迎政府計劃展開該研究，並希望其結果能反映當前社會的需要。

董事之股份權益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所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所持購股權之 相關股份數目	總計	概約持股 百分比
黃文傑先生 (附註 a)	全權信託創辦人	其他	157,677,000	-	157,677,000	59.24%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396,000	-	2,396,000	0.90%
	伍瑞珍女士之配偶	家族	13,617,300	-	13,617,300	5.12%
伍瑞珍女士 (附註 a)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157,677,000	-	157,677,000	59.24%
	實益擁有人	個人	13,617,300	-	13,617,300	5.12%
	黃文傑先生之配偶	家族	2,396,000	-	2,396,000	0.90%
黃靈新先生 (附註 a 及 b)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157,677,000	-	157,677,000	59.24%
	實益擁有人	個人	4,502,500	-	4,502,500	1.70%
	羅慧詩女士之配偶	家族	352,000	-	352,000	0.13%
	黃天仁先生之父親	家族	2,000,000	-	2,000,000	0.75%
陳文俊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679,500	-	2,679,500	1.01%
	陳麗玲女士之配偶	家族	220,000	-	220,000	0.08%
黃慧芯女士 (附註 a)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157,677,000	-	157,677,000	59.24%
	實益擁有人	個人	2,497,000	-	2,497,000	0.94%
李鵬飛博士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30,000	300,000	630,000	0.24%
陳阮德徽博士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30,000	300,000	630,000	0.24%
鄭其志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	330,000	300,000	630,000	0.24%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1) Skyblue Group Limited				
黃文傑先生(附註a)	全權信託創辦人	其他	2	100%
伍瑞珍女士(附註a)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2	100%
黃靈新先生(附註a)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2	100%
黃慧芯女士(附註a)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2	100%
(2) Metro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黃文傑先生(附註a)	全權信託創辦人	其他	100	100%
伍瑞珍女士(附註a)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100	100%
黃靈新先生(附註a)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100	100%
黃慧芯女士(附註a)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100	100%
(3) All Wealth Limited				
黃文傑先生(附註c)	全權信託創辦人	其他	1	100%
伍瑞珍女士(附註c)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1	100%
黃靈新先生(附註c)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1	100%
黃慧芯女士(附註c)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1	100%
(4) 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黃文傑先生(附註c)	全權信託創辦人	其他	6	100%
伍瑞珍女士(附註c)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6	100%
黃靈新先生(附註c)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6	100%
黃慧芯女士(附註c)	全權信託受益人	其他	6	100%
(5) 萬誠運輸有限公司				
黃文傑先生(附註c)	全權信託創辦人	其他	180,000	60%
伍瑞珍女士(附註c)	伍瑞珍女士之配偶 全權信託受益人	家族 其他	30,000 180,000	10% 60%
黃靈新先生(附註c)	實益擁有人 全權信託受益人	個人 其他	30,000 180,000	10% 60%
黃慧芯女士(附註c)	實益擁有人 全權信託受益人	個人 其他	45,000 180,000	15% 60%
	實益擁有人	個人	15,000	5%
(6) 中港運輸顧問有限公司				
黃文傑先生(附註c)	全權信託創辦人	其他	6,000	60%
伍瑞珍女士(附註c)	伍瑞珍女士之配偶 全權信託受益人	家族 其他	1,000 6,000	10% 60%
黃靈新先生(附註c)	實益擁有人 全權信託受益人	個人 其他	1,000 6,000	10% 60%
黃慧芯女士(附註c)	實益擁有人 全權信託受益人	個人 其他	1,500 6,000	15% 60%
	實益擁有人	個人	500	5%

附註：

- (a)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合共157,677,000股本公司股份由Metro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Metro Success」) 之全資附屬公司Skyblue Group Limited (「Skyblue」) 持有。Metro Success為JETSUN UT Company (PTC) Limited (「JETSUN」)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JETSUN則為The JetSun Unit Trust之受託人。The JetSun Unit Trust其中9,999個單位由作為The JetSun Trust受託人之滙豐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滙豐國際信託」) 擁有，餘下一個單位則由黃靈新先生所擁有。JETSUN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滙豐國際信託擁有。黃文傑先生為The JetSun Trust之財產授予人。The JetSun Trust為一項全權信託，其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伍瑞珍女士、黃靈新先生及黃慧芯女士。
- (b)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黃靈新先生作為其兒子黃天仁先生 (未成年) 之信託人，持有2,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 (c) 由於Metro Success分別持有All Wealth Limited、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萬誠運輸有限公司及中港運輸顧問有限公司 (統稱「相聯法團」) 全部已發行股本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此等公司屬本公司之相聯法團。黃文傑先生 (作為The JetSun Trust之財產授予人) 以及伍瑞珍女士、黃靈新先生及黃慧芯女士 (作為The JetSun Trust之全權信託對象) 均被視為擁有全部相聯法團之權益。

除本文披露者及本集團若干董事以代理人身份於附屬公司持有之若干股份外，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 (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終止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二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二零零四年計劃」)，並於同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二零一三年計劃」)，旨在為本公司提供平台以獎勵及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鼓勵彼等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爭取整體利益。

二零零四年計劃

終止二零零四年計劃後，本公司不會再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惟二零零四年計劃之條文於所有其他方面將有需要地維持十足效力，以使二零零四年計劃終止前授出之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仍可有效行使。所有於二零零四年計劃終止前根據此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之條款予以行使。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四年計劃已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日/月/年)	已授出 購股權數目	可行使權利 之期間 (日/月/年)	每份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四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 已授出 購股權數目	期內 已行使 購股權數目	期內 已失效/註銷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i>類別1：董事</i>									
李鵬飛博士	20/10/2011	300,000	20/10/2011-19/10/2021	1.60	300,000	-	-	-	300,000
陳阮德徵博士	20/10/2011	300,000	20/10/2011-19/10/2021	1.60	300,000	-	-	-	300,000
鄺其志先生	20/10/2011	300,000	20/10/2011-19/10/2021	1.60	300,000	-	-	-	300,000
董事總計					900,000	-	-	-	900,000
<i>類別2：持續合約僱員</i>									
所有類別總計	20/10/2011	4,350,000	20/10/2011-19/10/2021	1.60	4,050,000	-	-	-	4,050,000
所有類別總計					4,950,000	-	-	-	4,950,000

附註：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

二零一三年計劃

二零一三年計劃之條款與二零零四年計劃大致類同。自採納以來及直至本中期報日期止，本公司概無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請參閱二零一三/一四年度報告書以瞭解二零一三年計劃詳情。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就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不包括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滙豐國際信託	(附註 a)	157,677,000	59.24%
JETSUN	(附註 a)	157,677,000	59.24%
Metro Success	(附註 a)	157,677,000	59.24%
Skyblue	(附註 a)	157,677,000	59.24%
HSBC Trustee (Cook Islands) Limited (「HTCIL」)	(附註 b)	14,850,000	5.58%
The Sev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 Limited (「SIHL」)	(附註 b)	14,850,000	5.58%
The Seven Capital Limited (「SCL」)	(附註 b)	14,850,000	5.58%

附註：

- (a)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合共157,677,000股股份由Metro Success之全資附屬公司Skyblue持有。Metro Success為JETSUN之全資附屬公司，而JETSUN則為The JetSun Unit Trust之受託人。The JetSun Unit Trust其中9,999個單位由作為The JetSun Trust受託人之滙豐國際信託擁有，餘下一個單位則由黃靈新先生所擁有。JETSUN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滙豐國際信託擁有。
- (b)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合共14,850,000股股份由SIHL之全資附屬公司SCL持有，而SIHL則為HTCIL之全資附屬公司。

上文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除本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未獲告知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守則條文。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10項下標準守則所載規定交易準則寬鬆。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所載規定交易準則及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乃按上市規則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指引成立。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一名成員具有合適會計或財務管理專長。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舉行會議，審閱本集團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業績公佈，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文傑先生(主席)、伍瑞珍女士、黃靈新先生(副主席)、陳文俊先生(行政總裁)及黃慧芯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鵬飛博士、陳阮德徽博士及鄺其志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黃文傑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